附件3-1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

（2023年度）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报日期：2024年9月18日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黔南民族医学高等专科学校						
部门（单位）总体资金（万元）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全年执行数（B）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：	30357.6	30357.6	29512.86	10	97.22%	9.72
	基本支出	6354.39	6354.39	5958.54	—	—	—
	项目支出	24003.21	24003.21	23554.32	—	—	—
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
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实际完成情况
	目标1：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巩固脱贫攻坚，接续乡村振兴。 目标2：加强教育教学改革研究，推进实训基地、医疗康养基地等项目建设。 目标3：加强教育教学管理及课程教改工作，促进学校内涵发展 目标4：开展专业研讨，探索建设医学专业实践实训基地和实验平台，促进医教融合、产教融合发展；	达成预期目标效果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指标（50分）	数量	教育培养学生人数	大专≥6000人	大专9080人	2	2	
				中职≥1000人	中职887人	2	1	中职学生人数减少
			教师培训人次	≥300人次	300人次	2	2	
			学生资助人次	≥5000人次	7200人次	2	2	
			完成州委州政府及上级安排的其他工作	按时保质完成	达成预期指标	2	2	
		质量	全局工作任务完成情况	优秀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时效	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31日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	基本支出小计	6354.39万元	5958.54万元	10	9	已按要求压减。
			1. 人员类项目支出	6172.89万元	5791.6万元			
			2.运转类公用项目支出	181.51万元	166.95万元			
			项目支出小计	24003.2万元	23554.32万元	10	10	
			1.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	24003.2万元	23554.32万元			
	效益指标（30分）	经济效益						
		社会效益	提升医学教育教学质量，培养卫生健康医学专业人才	进一步提升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	产教融合，促进校企（院）	≥10家实习医院	22家实习医院	10	10	
		生态效益						
		可持续影响	培养医学技能型人才	长期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满意度指标（10分）	服务对象满意度	医院对实习学生满意度	≥85%	88%	5	5	
			毕业生就业率	≥85%	91%	5	5	
总分						100	97.72	
自评结论	优							

联系人：钟春琴　　联系电话：18212938184

注：1.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（单位）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。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，效益指标3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未完成原因分析：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≥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（B）/年度指标值（A）*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≤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（A）/实际完成值（B）*该指标分值。

4.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50%(含50%)、50-0%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。